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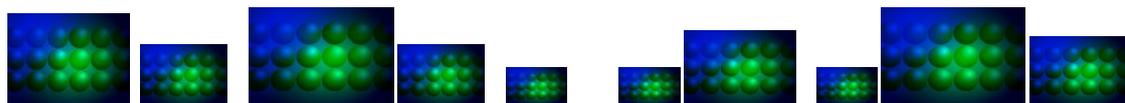
大眾駕訓班



小型車道路駕駛考驗

路線① 圖文說明

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31 日



道路考照路線圖 1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1. 右轉環河西路三段，請注意左方來車，轉彎時應顯示方向燈及轉頭察未做【扣32分】5-4。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16分】5-6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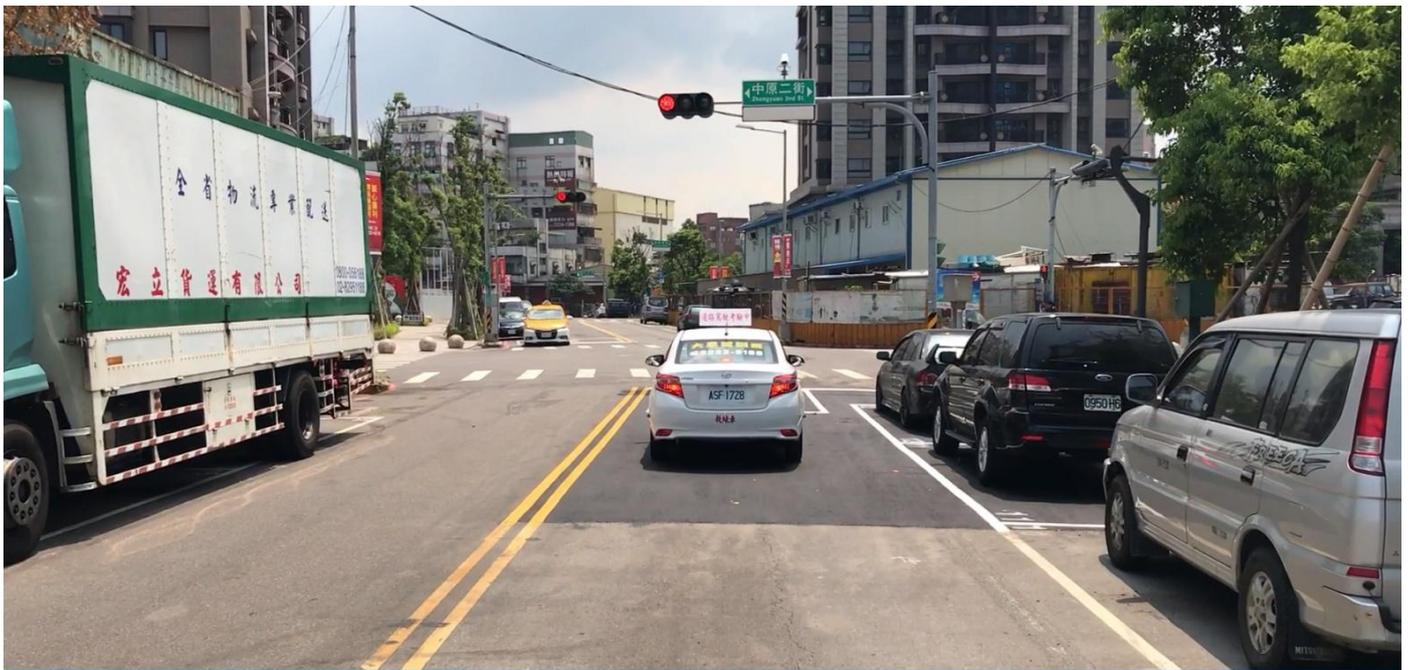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2. 車輛行駛途中，車輪不得任意跨越兩車道行駛與壓路面邊線。任意跨越車道線行駛與壓路面邊線者【扣 32 分】5-1、5-5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3. 右轉中原五街，轉彎時應顯示方向燈及轉頭察看，未做扣【32分】5-4。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 16分】5-6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4. 中原五街要注意 2 處無號誌交岔路口(需減速)與 1 處閃光紅燈(停車並注意左右無來車再開)。未依規定【扣 8 分】5-9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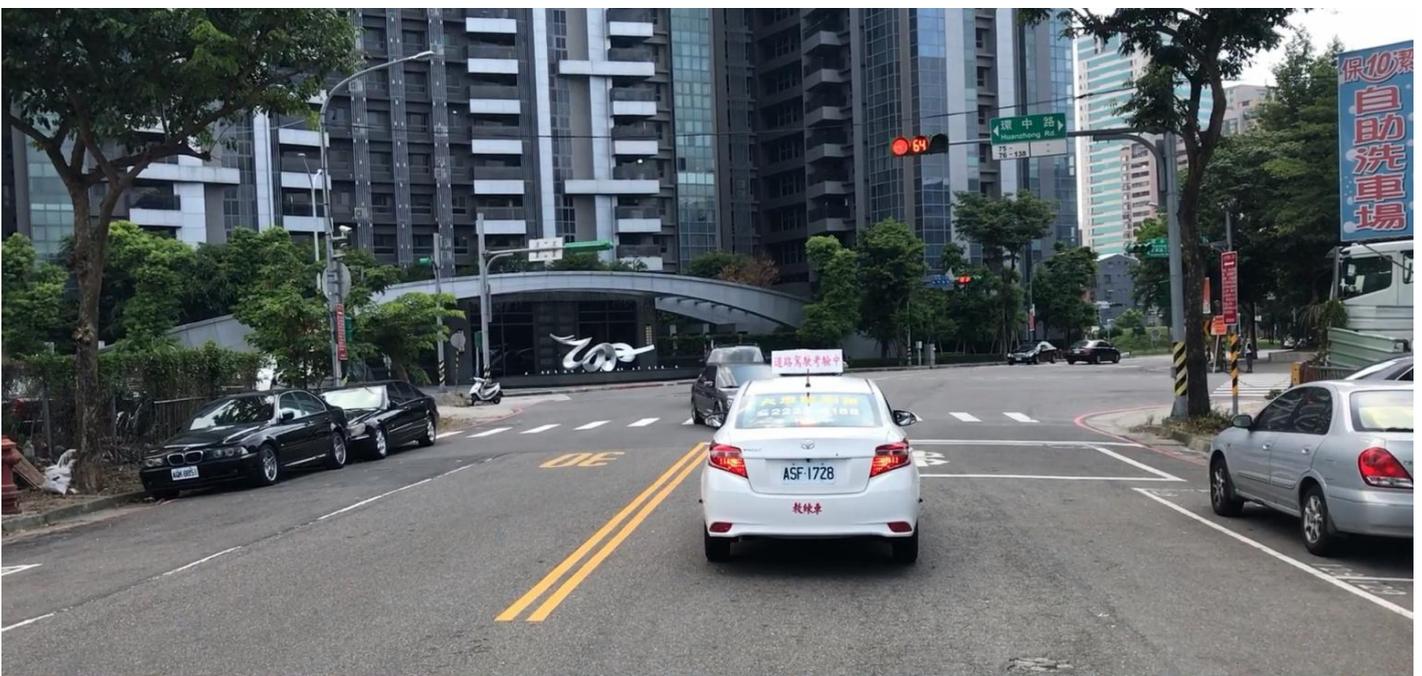
5. 右轉中原街，轉彎時應顯示方向燈及轉頭察看，未做扣【32 分】5-4。
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 16 分】5-6

(左轉)光環路二段 接 光環路一段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6. 左轉光環路二段，轉彎時應顯示方向燈及轉頭察看，未做扣【32分】5-4。
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16分】5-6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7. 遇有號誌之交岔路口《環中路》禁止闖紅燈，停紅燈時前懸超過停止線與佔用機車停車格【扣32分】2-1、2-2。起駛前應轉頭察看照後鏡並注意有無障礙或車輛行人，未做【扣32分】2-3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8. 右轉光中路，轉彎時應顯示方向燈及轉頭察看，未做扣【32分】5-4。
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16分】5-6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9. 光中路上可做(臨時路邊停車)。擦撞路煙緣石或車輛【扣32分】4-2。
靠邊停車或起駛前，未打方向燈或未轉頭察看照後鏡【扣32分】4-3。

← (左轉) 光環路二段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10. 左轉光環路二段，轉彎時應顯示方向燈及轉頭察看，未做扣【32分】5-4。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16分】5-6。

← (左轉) 光環路二段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11. 此路口有閃光紅燈，轉彎車應讓直行車先行，未讓【扣16分】5-7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12. 左轉環河西路三段(靠最外側平面車道)，轉彎時應顯示方向燈及轉頭察看，未做扣【32分】5-4。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16分】5-6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13. 左轉後1車變2車道時，需顯示方向燈靠內側車道，未做【扣32分】5-4。變換車道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16分】5-6。

(迴轉) 環河西路三段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14. 迴轉環河西路三段，需注意右方來車，轉彎時未打方向燈【扣 32 分】

5-4。轉彎後需靠內側行駛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15. 變換車道路段。變換車道前要顯示方向燈及轉頭察看照後鏡並注意車輛與行人路況，未做【扣 32 分】5-4。變換車道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 6 分】5-6。

➡ (右轉) 終點 大眾駕訓班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16. 右轉回駕訓班，轉彎時應顯示方向燈及轉頭察看，未做扣【32分】5-4。
轉彎後仍持續顯示方向燈【扣16分】5-6。



大眾駕訓班 道路考照路線 1

17. 考驗終點，停車車後下車前未將引擎熄火或未拉手煞車(自排車未排入P檔)【扣16分】7-9。